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聯絡人：劉俊儀
電話：02-7736-5539
傳真：02-2397-6930
Email：yukicon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7月19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法(二)字第105009905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殯葬管理條例第8條修正對照表、行政院原函(1050099052_Attach1.PDF、1050099052_Attach2.pdf)

主旨：中華民國105年4月27日修正公布之「殯葬管理條例」第8條，行政院定自105年4月29日施行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行政院105年7月14日院臺綜字第1050029707B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送殯葬管理條例第8條修正對照表及行政院原函電子檔各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本部各單位、部屬機關(構)及國立大專校院、國家運動訓練中心

副本：2016-07-19
08:40:42
電子公文
交換印章

國立高雄大學 1050719



1050011347